

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0 年，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出席公司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有关要求，现将 2010 年度的工作情况简要汇报：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于 2010 年 8 月 2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本人应出席董事会 9 次，并全部亲自出席。

（二）股东大会会议

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本人应出席股东大会 3 次，并全部亲自出席。

（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 2010 年 8 月 6 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用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 2010 年 8 月 6 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指定副总经理孙玉文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 2010 年 8 月 26 日，对公司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2010 年 9 月 5 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提名孙玉文先生担任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发

表了独立意见；

（五）2010年9月15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2010年9月29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更换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2010年10月14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孙玉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2010年10月19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超募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2010年12月6日，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备查。

三、其他事项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四、日常工作情况

2010年，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的背景资料进行审查；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汇报的同时，进行现场调查。在日常的董事会会议事务中，本人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公司董事会也能认真听取和重视提出的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独立董事，勤勉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通过规范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

2011年本人将继续做到独立公正的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忠实的

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独立董事联系方式如下：

张一弛：zyc@gsm.pku.edu.cn

张一弛 _____

2011 年 4 月 26 日